

昌乐三精电器有限公司
年加工 10 万套机械设备配件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项目名称：年加工 10 万套机械设备配件项目

建设单位：昌乐三精电器有限公司

潍坊市道诚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一月

昌乐三精电器有限公司
年加工 10 万套机械设备配件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项目名称：年加工 10 万套机械设备配件项目

建设单位：昌乐三精电器有限公司

潍坊市道诚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一月





检验检测机构 资质认定证书

证书编号:

名称: 181512340094

地址: 山东道邦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潍坊高新区健康东街以南高新二路以东(生物医药科技产业园内研发中心)(261061)
经审查,你机构已具备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基
本条件和能力,现予批准,可以向社会出具具有证明作用的数
据和结果,特发此证。资质认定包括检验检测机构计量认证。

许可使用标志



181512340094

发证日期: 2018年01月18日

有效期至: 2024年01月17日


发证机关: 山东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本证书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监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有效。

建设单位：昌乐三精电器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赵金山 

编制单位：潍坊市道诚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李焕强 

建设单位

电话：13953651757

邮编：

传真：

地址：昌乐县潍昌路南、昌乐合德

工贸东

编制单位

电话：0536-6281792

邮编：

传真：

地址：山东省潍坊市昌乐县洪阳街

1002号福荣世家



目 录

前 言.....	1
第一章 总论.....	2
1.1 验收目的.....	2
1.2 验收依据.....	2
1.2.1 法律法规.....	2
1.2.2 技术文件依据.....	3
1.2.3 验收监测评价标准.....	3
1.3 验收监测对象.....	3
第二章 建设项目工程概况.....	4
2.1 项目的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4
2.2 项目工程概况.....	7
2.3 项目组成.....	7
2.4 主要工艺及污染治理措施.....	8
2.4.1 工艺简述.....	8
2.4.2 项目污染物排放情况及治理措施.....	9
2.5 项目建设变更情况.....	9
第三章 环评报告表结论与建议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0
3.1 建设项目环评报告表的主要结论与建议.....	10
3.1.1 结论.....	10
3.2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4
第四章 验收监测评价标准.....	17
4.1 验收监测评价标准.....	17
4.2 验收监测评价标准限值.....	17
第五章 验收监测内容.....	18
5.1 验收监测期间工况检查.....	18
5.2 废气监测.....	18
5.2.1 废气监测方案.....	18
5.2.2 废气监测期间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18
5.2.3 废气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19
5.2.4 废气监测结果及评价.....	20
5.3 厂界噪声监测.....	21
5.3.1 厂界噪声监测方案.....	21
5.3.2 厂界噪声监测方法和监测仪器.....	22
5.3.3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及评价.....	22
第六章 环境管理检查.....	24
6.1 环境保护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的执行情况.....	24
6.2 环保机构设置和环保管理制度落实情况.....	24

6.3 环境绿化情况.....	24
第七章 环境风险检查.....	25
7.1 环境风险因素.....	25
7.2 应急处置.....	25
第八章 环评批复落实情况.....	26
第九章 结论和建议.....	28
9.1 结论.....	28
9.1.1 验收工况结论.....	28
9.1.2 废水处置情况.....	28
9.1.3 废气监测结论.....	28
9.1.4 噪声监测结论.....	28
9.1.5 固体废弃物处置情况.....	29
9.2 建议.....	29
附件一：环评结论与建议.....	30
附件二：环评批复.....	34
附件三：验收监测委托书.....	35
附件四：验收检测委托书.....	36
附件四：验收监测期间工况情况调查表.....	39
附件五：环境保护管理制度.....	40
附件六：防渗说明.....	45
附件七：污水堆肥协议.....	46
附件八：废料外售协议.....	47
附件九：应急预案备案证明与应急预案.....	53
附件十：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57

前 言

昌乐三精电器有限公司位于昌乐县潍昌路南、昌乐合德工贸东。项目总投资65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35万元，项目占地面积2000m²，总建筑面积815m²，其中生产车间建筑面积600m²，办公室215m²。项目购置冲床、剪板机、折弯机、二氧化碳保护气焊机、数控机床等生产设备22台（套），具备年加工10万套机械设备配件的生产能力。

企业于2013年12月委托江苏绿源工程设计研究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昌乐三精电器有限公司年加工10万套机械设备配件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3年12月30日昌乐县环境保护局以乐环审表字(2013)149号文对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进行了批复。项目于2018年3月开工建设，2018年8月投入调试。

受昌乐三精电器有限公司的委托，潍坊市道诚环境科技有限公司负责对年加工10万套机械设备配件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在查阅相关文件和技术资料的基础上，我公司于2018年10月20日安排专业技术人员对项目区域进行了现场勘察和资料收集，编制了验收监测方案,并于2018年10月29日-10月30日委托山东道邦检测科技有限公司进行了现场监测。根据验收监测结果和现场检查情况编制完成了《昌乐三精电器有限公司年加工10万套机械设备配件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第一章 总论

1.1 验收目的

本次验收监测与检查的主要目的是通过对建设项目外排污染物达标情况、环保设施运行情况、污染治理效果等的监测以及建设项目环境管理水平检查，综合分析、评价得出结论，以报告的形式为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开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及验收后的日常监督管理提供技术依据。

1.2 验收依据

1.2.1 法律法规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01.01）；
- (2)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6.01.01）；
- (3)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16.11.07）；
- (4)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8.01.01）；
- (5) 《中华人民共和国清洁生产促进法》（2012.07.01）；
- (6)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2018.12.29 修订）；
- (7)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2017.07.16 修订）；
- (8) 国务院令 第 682 号《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2017.7.16）；
- (9)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2017.11.20）；
- (10) 《山东省环境保护条例》（2019 年 1 月 1 日实施）
- (11) 环境保护部令 第 39 号《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16.08.01）；
- (12) 鲁政办发[2006]60 号《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强环境影响评价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三同时”管理工作的通知》（2006.07.10）；
- (13) 环发[2012]77 号《环境保护部关于进一步加强环境影响评价管理防范环境风险的通知》（2012.07.03）；

(14) 鲁环函[2012]493 号《山东省环境保护厅关于加强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等有关环境监管问题的通知》(2012.09.05)；

(15) 鲁环发[2013]4 号《山东省环境保护厅关于进一步加强环境安全应急管理工作的通知》(2013.01.18)；

(16) 环发[2012]98 号《环境保护部关于切实加强风险防范严格环境影响评价管理的通知》(2012.08.07)；

(17) 环办[2015]52 号《环境保护部办公厅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2015.06.04)；

(18)《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2018.05.16)。

1.2.2 技术文件依据

1、《昌乐三精电器有限公司年加工 10 万套机械设备配件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江苏绿源工程设计研究有限公司, 2013 年 12 月)

2、《昌乐三精电器有限公司年加工 10 万套机械设备配件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意见》(昌乐县环境保护局, 乐环审表字(2013)149 号, 2013.12.30)

1.2.3 验收监测评价标准

1、机加工过程产生的金属碎屑粉尘及焊接烟尘的排放浓度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2、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2类标准

3、固体废弃物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其修改单要求

1.3 验收监测对象

昌乐三精电器有限公司年加工 10 万套机械设备配件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的对象为废气及厂界噪声。

第二章 建设项目工程概况

2.1 项目的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昌乐三精电器有限公司位于昌乐县潍昌路南、昌乐合德工贸东。主要从事机械配件的加工、销售，项目总投资650万元。项目占地面积2000m²，总建筑面积815m²，其中生产车间建筑面积600m²，办公室215m²。项目组成与环评阶段一致，详见表2-1，项目地理位置图见图2-1，厂区平面布置图见图2-2。

表 2-1 项目组成一览表

工程类别	工程名称	工程内容
主体工程	生产车间	建筑面积600m ² ，主要用于机械配件的加工。
辅助工程	办公室	建筑面积215m ²
公用工程	供水	本项目用水总量为282.4m ³ /a，全部取自新鲜水。
	排水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周围农作物追肥，不外排
	供电	本项目用电量14.97万kWh/a，由昌乐县供电公司供给。
环保工程	噪声治理	设备减振、隔声门窗
	废气治理	加强厂区绿化、焊烟净化器
	废水治理	化粪池等废水收集处置设施
	环境风险	1座50m ³ 事故应急池
	固废治理	垃圾、固废收集、存储设施



图 2-1 项目地理位置图(比例尺: 1:1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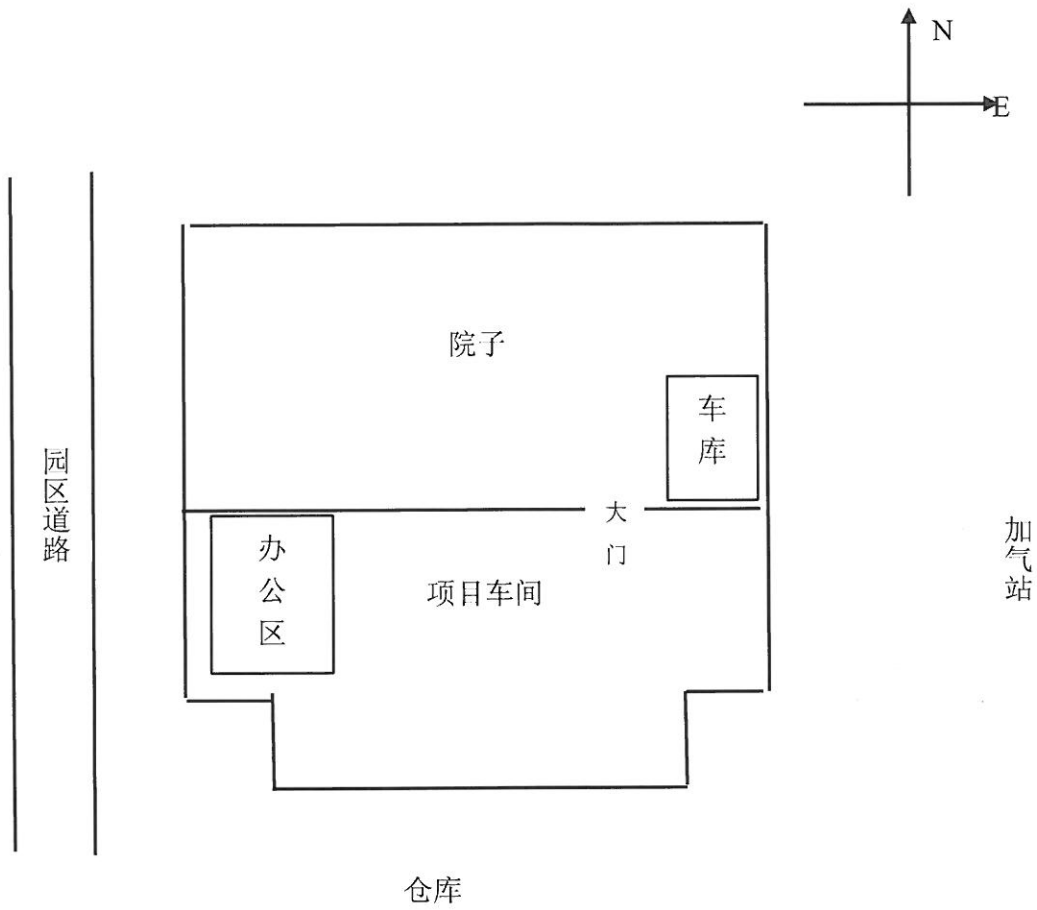


图 2-2 项目平面布置

2.2 项目工程概况

项目名称：昌乐三精电器有限公司年加工 10 万套机械设备配件项目。

建设性质：新建项目。

项目投资：项目总投资 65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35 万元，占总投资比例的 5.4%。

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全厂劳动定员 18 人，采用白班 8 小时工作制，年生产天数 300 天。

2.3 项目组成

项目原辅材料消耗量详见表 2-3，产品方案见表 2-4，设备一览表见表 2-5，环保投资一览表见表 2-6。

表 2-3 原辅料消耗情况一览表

序号	原料名称	单位	包装规格	形态	用量 t/a	备注
1	铁板	吨	散装	固态	600	主要原料
2	二氧化碳气体	吨	瓶装	液态	2276.18	用于二氧化碳保护气焊接机

表 2-4 项目产品方案

序号	产品名称	单位	产量
1	低压开关控制设备配件	万件	2
2	仪表配件	万件	4
3	塑料加工设备配件	万件	4

表 2-5 项目生产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1	冲床	JE23-100t	台	1
2	冲床	JE23-16t	台	2
3	冲床	JE23-25t	台	1
4	冲床	JE23-3t	台	2
5	剪板机		台	5

6	折弯机	50C	台	3
7	二氧化碳保护气焊机	WF.21	台	6
8	数控机床	6160	台	2
合计				22

表 2-6 环保投资一览表

污染源分类		设备设施	投资（万元）
噪声	高噪声设备	减震垫、隔声窗等	8
废气	生产车间	加强绿化，密闭车间、焊烟净化器	11
废水	生活污水	化粪池等废水收集处置设施	5
固废	生活垃圾、一般固废	垃圾、固废收集、存储设施	3
其它	/	绿化、防渗、事故应急池等	8
合计			35

2.4 主要工艺及污染治理措施

2.4.1 工艺简述

本项目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见图 2-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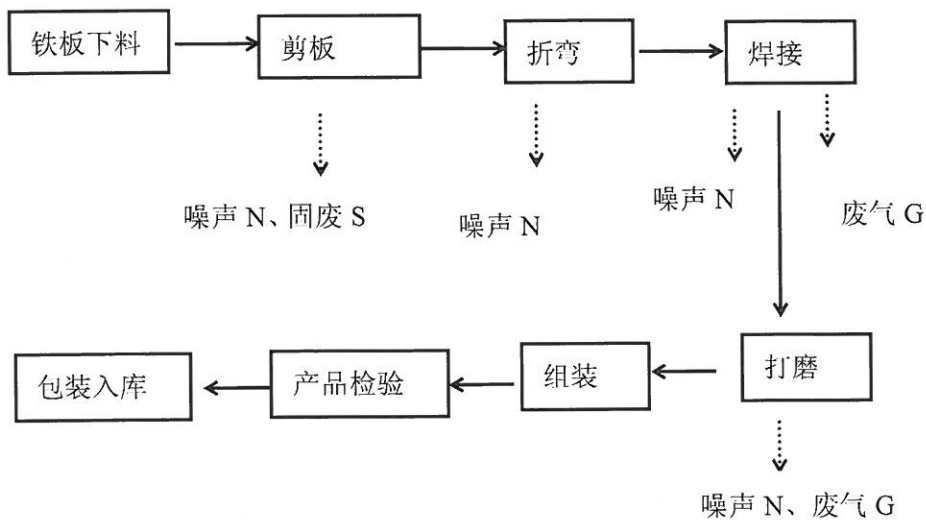


图 2-4 项目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示意图

工艺流程简述：

本项目产品为低压开关控制设备配件、仪表配件、塑料加工设备配件等，

其生产工艺流程是相近的，主要生产工艺流程如下：

- (1) 外购铁板下料至加工车间，经剪板机裁切至设计尺寸；
- (2) 再经过折弯机折弯至需要的形状；
- (3) 然后对机加工好的零部件进行检验，合格产品进入下一工序。
- (4) 将加工好的零部件进行焊接，本项目采用二氧化碳保护气焊机，且焊机配套空气净化器，焊接好的工件进入下一道工序。
- (5) 对焊接好的工件进行简单的打磨、组装。
- (6) 对产品进行检验，合格产品包装后送仓库保存待售。
- (7) 生产过程中产生的下脚料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

2.4.2 项目污染物排放情况及治理措施

1、废气

本项目废气主要是机加工过程产生的金属碎屑粉尘以及焊接工序产生的焊接烟尘。项目生产过程在密闭车间中进行，产生的金属碎屑粉尘无组织排放；焊接工序产生的焊接烟尘经焊烟净化器处理后，在车间内无组织排放。

2、废水

项目废水主要是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收集处理后，用于周围农作物追肥，不外排。

3、噪声

项目噪声主要来源于冲床等生产设备。本项目采取的噪声防治措施有：选用低噪声设备，对生产机械设备采取减震、隔声等措施。

4、固体废物

项目产生的固体废弃物主要机加工过程产生的废铁板、铁屑等下脚料以及焊接工序产生的焊渣和生活垃圾等。项目产生的废铁板、铁屑等下脚料经统一收集后外售专人综合利用，不外排；焊渣和生活垃圾，一起由环卫部门集中清运，统一处理。

2.5 项目建设变更情况

项目实际建设与环评批复一致，无变更。

第三章环评报告表结论与建议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3.1 建设项目环评报告表的主要结论及建议

3.1.1 结论

(一)、建设项目概况

昌乐三精电器有限公司年加工 10 万套机械设备配件项目，位于山东省昌乐县潍昌路南、昌乐合德工贸东，项目总投资 65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35 万元，占地面积 2000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815 平方米，其中：生产车间 600 平方米，综合设施 215 平方米，拥有冲床、剪板机、折弯机、电焊机、数控机床等设备共计 22 台（套），建成后形成年加工 10 万套机械设备配件的生产能力。项目新增劳动定员 18 人，采取 1 班工作制，每天 8 小时，每年生产 300 天，年可实现销售收入 800 万元，利税 24 万元，工业增加值 200 万元。

根据现场勘察，本项目已经建成，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和国务院第 253 号令《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等有关规定，本项目需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并补办“环境影响报告表”。因此，项目投资方委托我单位承担该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

(二) 项目建设合理性分析

1、国家产业政策的符合性

该项目的建设属于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第 21 号令《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2013 年修正本）》“鼓励类”、“限制类”及“淘汰类”之列，为允许类建设项目。因此，本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2、城市总体规划的符合性

该项目位于昌乐县潍昌路南、昌乐合德工贸东。项目用地性质属于工业建设用地，符合城市规划要求，见附件土地、规划证件。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

该项目所在地 SO₂、NO₂、TSP 监测统计结果均符合（GB3095-2012）二级标准限值的要求，表明该区域环境空气质量良好；环境噪声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类标准要求；地表水符合《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Ⅴ类标准要求；地下水符合《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93）中Ⅲ类标准要求。无珍稀、濒危动、植物物种种类。

（四）、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1、施工期环境影响分析

项目已经建成，无施工期污染

2、营运期环境影响分析

（1）环境空气影响分析

本项目大气污染物源，主要为机械加工过程中产生的少量含铁粉尘，因粉尘的主要成分为铁尘，密度较大，在重力作用下，90%以上能够降落到地面，铁屑可以收集起来，极少量以无组织形式排放，年排放量约为 0.06t/a。

本项目组装工序有部分焊接，采用二氧化碳保护气焊，配套空气净化器装置，烟尘产生量极少，约产生 0.01t/a，以无组织形式排放；无焊渣、焊头废渣等产生。

车间按照排风扇机械排风，周围空气流动性强，无组织废气在风的作用下迅速自己扩散，采取上述防治措施后，可使大气污染影响降至最低，因此对周围环境空气影响不大。

本项目在生产过程中会产生少量的粉尘、烟尘可满足《山东省固定源大气颗粒物综合排放标准》（DB37/1996--2011）表 3 中其他颗粒物最高运行排放浓度标准要求（1.0mg/m³），对周围空气环境影响较小。

(2) 水环境影响分析

项目劳动定员 18 人，项目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216m³/a，经过化粪池稳定化处理后，主要污染物及其浓度分别为 COD：305mg/L，NH₃-N：30mg/L。

生活废水经化粪池收集后用于周围农作物追肥，不外排。

该项目对周围地下水环境可能产生影响的环节为化粪池以及生活垃圾存放地的渗透。项目化粪池采用防渗漏设计，因此对周围地下水环境影响较小。

(3) 噪声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主要噪声源为生产设备噪声，噪声值为 75-88dB(A)。设备选用新型低噪声设备，设备安装时作减振处理，生产设备均安装在室内，经过墙体的隔声、消声作用后，厂界噪声排放值小于 50dB(A)，能够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2 类标准的要求，对周围声环境影响不大。

(4) 固体废物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产生的固废主要为废铁板、铁屑等下脚料；另外还有少量生活垃圾。

废铁板、铁屑等下脚料，收集后全部收集后外售废品站综合利用。

生活垃圾由当地环卫部门集中处理。

固废收集处做防渗处理，防治污染物随雨水淋溶下渗污染地下水。采取上述措施后，该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均得到了妥善的处置，不会造成二次污染。

(5) 环境防护距离设置

本项目需设置 100 米的环境防护距离，项目周围敏感目标能够满足环

境防护距离要求，且今后在此范围内不得建设长期居住性建筑物。

(6) 环境风险

从危险有害分析结果可知，该厂主要危险有害因素为车间引起的火灾、爆炸因素，以防消防废水泄露引发的水体污染。经评价分析，建设项目区域地质、水文条件良好，建构物之间、电气设备设施之间的安全间距符合防火要求，厂内道路符合要求通畅，该项目厂址选择和厂区平面布置基本符合《建筑设计防火规范》的安全要求。在落实各项环境风险措施、制定详细的环境风险应急预案后，本项目存在的环境风险属于可接受水平。

综上分析，若项目建设严格遵循“三同时”制度，落实环评报告中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后；从项目本身排污特点分析对环境影响较小，因此，本项目建设从环境保护的角度是可行的。

二、措施

项目采取的污染治理措施见下表：

表 13 项目污染治理措施一览表

污染因素	污染防治措施
废水	①生活废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周围农作物追肥
废气	①加强管理、定期检修设备，减少无组织废气的排放。 ②同时，房间安装排风扇，加强通风。
噪声	对设备进行减震处理，选用低噪声设备，设备全部室内安装。
固废	厂区内固废分类收集、分别存放，定期外运处置，不得长期堆存。
管理	①项目必须经过环保部门验收方可投入使用。 ②建设单位要做好环境风险应急措施，加强防范意识，确保安全生产。 ③积极做好清洁生产审核。

三、建议

- 1、加强对职工环境保护和生产安全的宣传教育工作，提高全体员工的环保意识，做到环境保护、安全生产人人有责，并落实到每个员工身上。
- 2、项目建成后，必须经过环保部门验收方可投入使用。
- 3、要严格操作管理，切实落实各项污染防治措施。项目投产后，应确保治理设施运转正常，确保各污染物实现达标排放，以防止排放污染物对当地环境产生不利影响。
- 4、对设备要定期维护，使之在正常状态下运转，以避免产生过量噪声。
- 5、加强车间工人的劳动安全保护，切实维护工作人员的身心健康。
- 6、加强厂区及周边环境绿化，美化厂区环境。
- 7、今后，若该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止污染的措施发生较大变化，建议建设单位重新向环保主管部门审批环评报告。
- 8、严格执行建设项目环保“三同时”制度。
- 9、积极配合各级环保部门的监督、检查。

3.2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经建设项目集中审批小组研究和签批，对《昌乐三精电器有限公司年加工 10 万套机械设备配件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提出以下审批意见：

一、该项目建设地点位于昌乐县潍昌路南、昌乐合德工贸东，法人代表赵允贵，联系电话 13963695311。项目总投资 65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35 万元，项目占地面积 2000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815 平方米。项目主要原料、铁板、二氧化碳气体等。购置冲床、剪板机、折弯机、焊机等设备 22 台。项目投产后，形成年加工 10 万套机械设备派件的能力。在落实相应的污染防治措施、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和生态保护措施后，能够满足环境保护要求，同意项

目补办环保审批手续。

二、该项目须重点落实报告中提出的对策措施和以下要求：

- 1、严格遵守污染防治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的“三同时”原则。
- 2、严格按照审批范围和生产工艺组织生产。不得新上酸洗、碱洗、电镀和喷漆等任何金属表面处理工艺。
- 3、项目实行雨污分流，无工艺废水产生。产生的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周围农作物追肥。
- 4、项目机械加工过程产生的金属碎屑粉尘及焊接烟尘，经处理满足《山东省固定源大气颗粒物综合排放标准》（DB37/1996-2011）表3中厂界排放浓度限值（其他颗粒物： $1.0\text{mg}/\text{m}^3$ ）后排放。
- 5、通过对生产机械设备、车间及门窗采取减振、隔声等措施，确保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2类标准。
- 6、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铁板、铁屑等下脚料，统一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不得外排。焊接工序产生的焊渣及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集中清运，统一处理。一般工业固废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
- 7、项目环境防护距离设定为100米，当地政府应配合做好规划工作，在卫生防护距离内不得建设学校、医院等敏感建筑物。
- 8、加强安全生产管理，严格按照操作规范进行操作。该项目在生产过程中如发生污染物超标、环境信访或影响周边企业正常生产生活秩序的，必须无条件停产整顿直至搬迁。

9、搞好厂区绿化。

10、制定事故应急预案，落实各项环境风险防范措施，防止发生事故和污染危害。

11、该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批准后，其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应当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该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自批准之日起超过五年，方决定开工建设的，其环境影响评价文件须报我局重新审核。

12、项目建成后，向我局申请试生产，试生产三个月内必须向我局申请环保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生产。

第四章 验收监测评价标准

对项目主要污染源和污染物及环保设施运转情况分析，确定本次验收主要监测内容为废气及厂界噪声。

4.1 验收监测评价标准

1、项目机械加工过程产生的金属碎屑粉尘及焊接烟尘的排放浓度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2、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2类标准

3、固体废弃物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其修改单要求

4.2 验收监测评价标准限值

项目验收监测评价标准的限值详见下表4-1。

表4-1 验收监测执行的标准及其标准限值一览表

序号	标准名称及其类别	污染物名称	单位	标准限值
无组织排放				
1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2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颗粒物	mg/m ³	1.0
噪声				
2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中2类标准	昼间噪声	dB(A)	60

第五章 验收监测内容

5.1 验收监测期间工况检查

监测期间设备运行稳定，在设计生产能力的75%以上负荷进行现场监测，以保证监测数据的有效性。当负荷小于75%时，由建设单位相关人员通知监测人员停止监测，以保证监测数据的有效性。生产负荷情况详见表5-1。

表5-1 生产负荷统计表

监测日期	2018年10月29日			2018年10月30日		
	实际生产量 (套/d)	目标生产量 (套/d)	负荷 (%)	实际生产量 (套/d)	目标生产量 (套/d)	负荷 (%)
机械设备配件	320	334	95.8	325	334	97.3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稳定，满足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对工况应达到75%以上生产负荷的要求。因此，本次验收监测工况为有效工况，监测结果能作为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依据。

5.2 废气监测

5.2.1 废气监测方案

废气监测方案见表5-2，废气监测布点见图5-1。

表5-2 废气监测方案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执行/参考标准
厂界外上风向1个点，下风向3个点	颗粒物	监测2天，每天4次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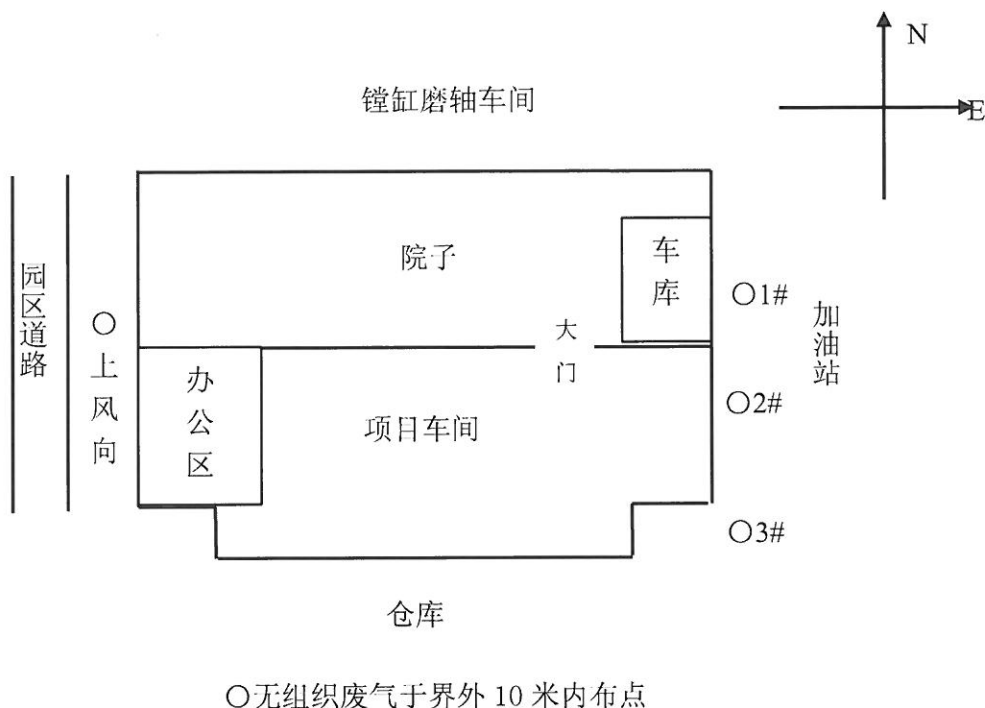


图 5-1 无组织颗粒物监测布点示意图

5.2.2 废气监测方法和监测仪器

废气的监测分析方法与监测仪器详见下表 5-3。

表5-3 废气污染物监测方法和仪器一览表

项目名称	分析方法	方法依据	仪器设备及型号	检出限 (mg/m^3)
颗粒物	重量法	GB/T 15432-1995	电子天平 AUW220D	0.001

5.2.3 废气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为了确保监测数据具有代表性、可靠性、准确性，在本次验收监测中对监测全过程包括布点、采样、实验室分析、数据处理各环节进行严格的质量控制。具体要求如下：

- (1) 验收监测工况负荷达到额定负荷的 75%以上。
- (2) 现场采样、分析人员经技术培训、安全教育持证上岗后方可工作。
- (3) 本次监测所用仪器、量器均为计量部门鉴定认证和分析人员校准合格的。

(4) 监测分析方法采用国家颁布的标准（或推荐）分析方法。

(5) 所有监测数据、记录必须经监测分析人员、质控负责人和项目负责
人三级审核，经过校对、校核，最后由技术总负责人审定。

(6) 根据被测污染因子特点选择监测分析方法，并确定监测仪器。

5.2.4 废气监测结果及评价

(一) 无组织废气

无组织废气监测气象参数见表 5-4，监测结果见表 5-5。

表 5-4 无组织废气监测气象参数

日期	时 间	气象 条 件					
		气温 (°C)	气压 (KPa)	风速 (m/s)	主导 风向	总云量	低云量
10.29	08:00	7.6	101.4	1.3	西	3	1
	11:00	13.5	101.2	1.1		4	2
	14:00	14.8	101.1	1.9		3	2
	17:00	13.0	101.2	0.8		4	2
	23:00	6.3	101.3	1.2		3	2
10.30	08:00	7.3	101.4	0.7	西	4	2
	11:00	14.7	101.4	2.5		2	1
	14:00	15.8	101.3	2.2		3	2
	17:00	13.6	101.4	1.9		4	3
	23:00	6.8	101.5	0.4		3	2

表 5-5 厂界无组织排放废气监测结果 单位: mg/m³

检测日期		颗粒物 (mg/m ³)			
		上风向	下风向 1#	下风向 2#	下风向 3#
10.29	08:00	0.225	0.267	0.272	0.260
	11:00	0.257	0.301	0.294	0.272
	14:00	0.236	0.273	0.277	0.281

	17:00	0.283	0.325	0.317	0.311
10.30	08:00	0.236	0.287	0.269	0.274
	11:00	0.298	0.323	0.329	0.331
	14:00	0.262	0.298	0.307	0.315
	17:00	0.307	0.337	0.346	0.340

监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厂界无组织颗粒物排放浓度两天监测结果最大值为 0.346mg/m³，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5.3 厂界噪声监测

5.3.1 厂界噪声监测方案

厂界噪声监测方案见表 5-6，厂界噪声监测布点见图 5-3。

表 5-6 厂界噪声监测方案

监测类别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厂界噪声 (L _{eq})	东、南、西厂界外 1m 各 布设 1 个监测点位	厂界噪声	监测 2 天， 昼间监测 1 次

注：北厂家与企业共用厂界，不设检测点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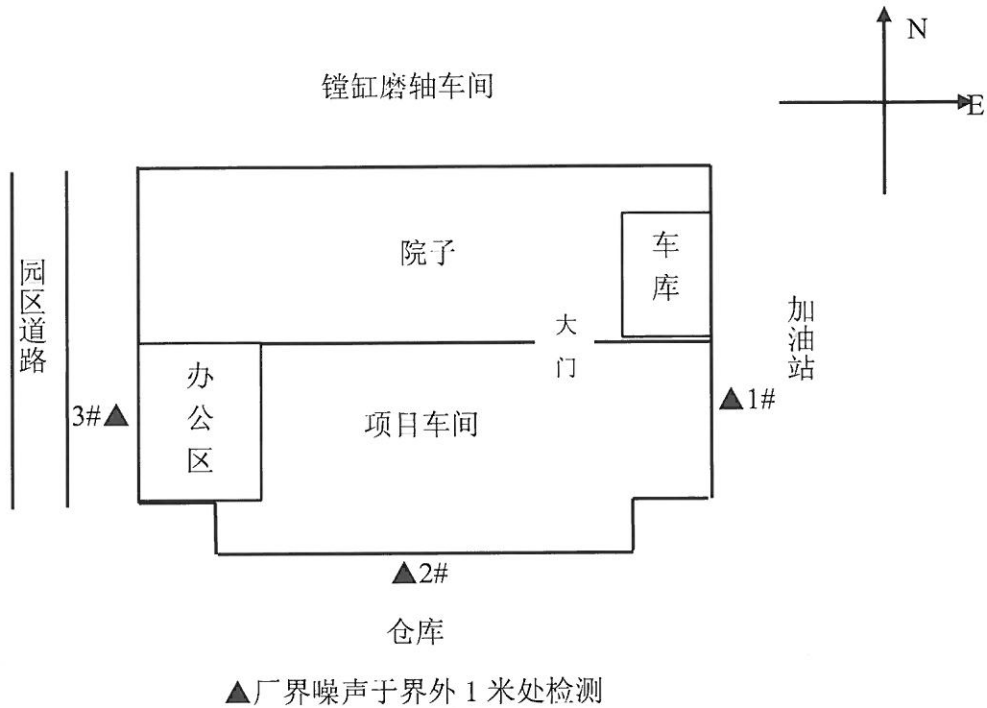


图 5-3 厂界噪声监测布点图

5.3.2 厂界噪声监测方法和监测仪器

厂界噪声的监测分析方法与监测仪器详见下表 5-7。

表5-7 厂界噪声监测方法和仪器一览表

项目名称	标准代号	标准方法	仪器设备及型号	检出限
噪声	GB 12348-2008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 噪声排放标准》	AW6221A 声校准器 AWA6228 多功能声级计	-----

5.3.3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及评价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见表 5-8。

表 5-8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

单位：dB(A)

检测日期	检测时间	1# (东厂界)	2# (南厂界)	3# (西厂界)
10.29	昼间	54.6	53.8	53.5
10.30	昼间	54.3	53.6	53.7

注：企业夜间不生产，白班上班时间为：早上 7:00-11:30，下午 13:30-17:30

监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厂界外东、南、西 3 个监测点位噪声监测中，昼间噪声值在 53.5-54.6dB（A）之间，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2 类标准。

第六章 环境管理检查

6.1 环境保护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的执行情况

企业于2013年12月委托江苏绿源工程设计研究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昌乐三精电器有限公司年加工10万套机械设备配件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3年12月30日昌乐县环境保护局以乐环审表字（2013）149号文对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进行了批复。

6.2 环保机构设置和环保管理制度落实情况

昌乐三精电器有限公司为保护公司生活和生产环境，防止污染，保障员工身体健康，坚持“预防为主，防治结合，谁污染谁治理”的环保监督方针，加强对厂区废气、噪声、固体废物的监督。公司设立安全环保处环保科，负责贯彻实施国家有关环保法律、法规、方针和政策，环保设施的运行维护，及环保培训等工作。同时，公司制定了较为详细的《环境保护管理制度》，明确各级职责。

6.3 环境绿化情况

昌乐三精电器有限公司在厂区内大力种植花草树木进行绿化。

第七章 环境风险检查

7.1 环境风险因素

该项目的建设采用的原料为铁板，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T169—2004)中推荐的物质危险性识别中，其不属于危险性物质；生产工艺、产品及所产生的“三废”物质中不存在重大危险源，故本项目生产过程中无重大环境风险。

7.2 应急处置

企业制定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于 2018 年 10 月 22 日报送昌乐县环境保护局；2018 年 10 月 22 日，昌乐县环境保护局进行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登记，备案编号：370725-2018-219-L。



图 7-1 事故应急池

第八章 环评批复落实情况

环评批复落实情况见表 8-1。

表 8-1 环评批复落实情况

环评批复要求	实际建设	备注
1、严格遵守污染防治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的“三同时”原则。	经现场调查，项目严格遵守污染防治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的“三同时”原则进行建设。	符合
2、严格按照审批范围和生产工艺组织生产。不得新上酸洗、碱洗、电镀和喷漆等任何金属表面处理工艺。	经现场调查，严格按照审批范围和生产工艺组织生产。未新上酸洗、碱洗、电镀和喷漆等任何金属表面处理工艺。	符合
3、项目实行雨污分流，无工艺废水产生。产生的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周围农作物追肥。	经现场调查，项目无工艺废水产生。产生的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周围农作物追肥。	符合
4、项目机械加工过程产生的金属碎屑粉尘及焊接烟尘，经处理满足《山东省固定源大气颗粒物综合排放标准》（DB37/1996-2011）表 3 中厂界排放浓度限值（其他颗粒物：1.0mg/m ³ ）后排放。	经现场调查，本项目废气主要是机加工过程产生的金属碎屑粉尘以及焊接工序产生的焊接烟尘。项目生产过程在密闭车间中进行，产生的金属碎屑粉尘无组织排放；焊接工序产生的焊接烟尘经焊烟净化器处理后，在车间内无组织排放。 验收监测期间，厂界无组织颗粒物排放浓度两天监测结果最大值为 0.346 mg/m ³ ，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符合
5、通过对生产机械设备、车间及门窗采取减振、隔声等措施，确保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2 类标准。	经现场调查，项目噪声主要来源于冲床等生产设备。本项目采取的噪声防治措施有：选用低噪声设备，对生产机械设备采取减震、隔声等措施。 验收监测期间，厂界外东、南、西 3 个监测点位噪声监测中，昼间噪声值在 53.5-54.6dB（A）之间，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2 类标准。	符合
6、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铁板、铁屑等下脚料，统一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不得外排。焊接工序产生的焊渣及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集中清运，统一处理。一般工业固废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	经现场调查，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铁板、铁屑等下脚料，统一收集全部外售专人，综合利用。焊接工序产生的焊渣及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集中清运，统一处理。一般工业固废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修改单要求。	符合
7、搞好厂区绿化。	经现场调查，厂区内大力种植花草树木进行绿化，绿环面积为 300 平方米。	符合

<p>8、制定事故应急预案，落实各项环境风险防范措施，防止发生事故和污染危害。</p>	<p>经落实，企业制定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于 2018 年 10 月 22 日报送昌乐县环境保护局；2018 年 10 月 22 日，昌乐县环境保护局进行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登记，备案编号：370725-2018-219-L。项目已落实各项环境风险防范措施，防止发生事故和污染危害。</p>	<p>符合</p>
---	--	-----------

第九章 结论和建议

2018年10月29日~2018年10月30日，对昌乐三精电器有限公司年加工10万套机械设备配件项目的废气、厂界噪声进行验收监测。

9.1 结论

9.1.1 验收工况结论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稳定，生产负荷均满足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对工况应达到75%以上生产负荷的要求。因此，本次验收监测工况为有效工况，监测结果能作为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依据。

9.1.2 废水处置情况

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收集处理后，用于周围农作物追肥，不外排。

9.1.3 废气监测结论

本项目废气主要是机加工过程产生的金属碎屑粉尘以及焊接工序产生的焊接烟尘。项目生产过程在密闭车间中进行，产生的金属碎屑粉尘无组织排放；焊接工序产生的焊接烟尘经焊烟净化器处理后，在车间内无组织排放。

验收监测期间，厂界无组织颗粒物排放浓度两天监测结果最大值为 $0.346\text{mg}/\text{m}^3$ ，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9.1.4 噪声监测结论

项目噪声主要来源于冲床等生产设备。本项目采取的噪声防治措施有：选用低噪声设备，对生产机械设备采取减震、隔声等措施。

验收监测期间，厂界外东、南、西3个监测点位噪声监测中，昼间噪声值在53.5-54.6dB(A)之间，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中的2类标准。

9.1.5 固体废弃物处置情况

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铁板、铁屑等下脚料，统一收集后外售专人，综合利用。焊接工序产生的焊渣及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集中清运，统一处理。一般工业固废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修改单要求。

9.1.6 总结论

根据本次现场监测及调查结果，昌乐三精电器有限公司年加工10万套机械设备配件项目基本落实了环评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及环评批复中提出的各项环保要求，废气、噪声等主要污染物能够达标排放，废水、固废去向明确，建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9.2 建议

- 1、加强生产过程的管理与监督；
- 2、加强厂区绿化，进一步加强降噪、抑尘效果。
- 3、按计划进行环保培训及应急演练工作；

附件一：环评结论与建议

结论与建议

一、结论

(一) 建设项目概况

昌乐三精电器有限公司年加工10万套机械设备配件项目，位于昌乐县潍昌路南、昌乐合德工贸东。项目总投资65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35万元，占地面积2000平方米，总建筑面积815平方米，其中：生产车间600平方米，综合设施215平方米，拥有冲床、剪板机、折弯机、电焊机、数控机床等设备共计22台（套），建成后形成年加工10万套机械设备配件的生产能力。项目新增劳动定员18人，采取1班工作制，每天8小时，每年生产300天，年可实现销售收入800万元，利税24万元，工业增加值200万元。

根据现场勘察，本项目已经建成，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和国务院第253号令《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等有关规定，本项目需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并补办“环境影响报告表”。因此，项目投资方委托我单位承担该项目的环评工作。

(二) 项目建设合理性分析

1、国家产业政策的符合性

该项目的建设属于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第21号令《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2013年修正本)》“鼓励类”、“限制类”及“淘汰类”之列，为允许类建设项目。因此，本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2、城市总体规划的符合性

该项目位于昌乐县潍昌路南、昌乐合德工贸东。项目用地性质属于工业建设用地，符合城市规划要求，见附件土地、规划证件。

(三) 区域环境质量现状

该项目所在地SO₂、NO₂、TSP监测统计结果均符合(GB3095-2012)二级标准限值的要求，表明该区域环境空气质量良好；环境噪声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类标准要求；地表水符合《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V类标准要求；地下水符合《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93)III类标准要求。无珍稀、濒危动、植物物种种类。

(四) 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1、施工期环境影响分析

项目已经建成，无施工期污染。

2、营运期环境影响分析

(1) 环境空气影响分析

本项目大气污染物源，主要为机械加工过程中产生的少量含铁粉尘，因粉尘的主要成分为铁尘，密度较大，在重力作用下，90%以上能够降落到地面，铁屑可以收集起来，极少量以无组织形式排放，年排放量约为0.06t/a。

本项目组装修序有部分焊接，采用二氧化碳保护气焊，配套空气净化器装置，烟尘产生量较少，约产生0.01t/a，以无组织形式排放；无焊渣、焊头废渣等产生。

车间按照排风扇机械排风，周围空气流动性强，无组织废气在风的作用下迅速自然扩散，采取上述防治措施后，可使大气污染影响降至最低，因此对周围环境空气影响不大。

本项目在生产过程中会产生少量的粉尘、烟尘可满足《山东省固定源大气颗粒物综合排放标准》(DB37/1996-2011)表3中其他颗粒物最高允许排放浓度标准要求(1.0mg/m³)，对周围空气环境影响较小。

(2) 水环境影响分析

项目劳动定员18人，项目生活污水产生量为216m³/a，经过化粪池稳定化处理后，主要污染物及其浓度分别为COD：350mg/L，NH₃-N：30mg/L。

生活废水经化粪池收集后用于周围农作物追肥，不外排。

该项目对周围地下水环境可能产生影响的环节为化粪池以及生活垃圾存放地的渗透。项目化粪池采用防渗漏设计，因此对周围地下水环境影响较小。

(3) 噪声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主要噪声源为生产设备噪声，噪声值在75-88dB(A)。设备选用新型低噪声设备，设备安装时作减振处理，生产设备均安装在室内，经过墙体的隔声、消声作用后，厂界噪声排放值小于50dB(A)，能够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2类标准的要求，对周围声环境影响不大。

(4) 固体废物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产生的固废主要为废铁板、铁屑等下脚料；另外还有少量生活垃圾。

废铁板、铁屑等下脚料，收集后全部收集后外售废品站综合利用。

生活垃圾由当地环卫部门集中处理。

固废收集处做防渗处理，防治污染物随雨水淋溶下渗污染地下水。采取上述措施后，该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均得到了妥善的处置，不会造成二次污染。

(5) 环境防护距离设置

本项目需设置100米的环境防护距离，项目周围敏感目标能够满足环境防护距离要求，且今后在此范围内不得建设长期居住性建筑物。

(6) 环境风险

从危险有害分析结果可知，该厂主要危险有害因素为车间引起的火灾、爆炸因素，以及消防废水泄露引发的水体污染。经评价分析，建设项目区域地质、水文条件良好，与周围环境、邻近设施的相互影响较小，具备建厂条件。厂区总平面布置紧凑合理，建构筑物之间、电气设备设施之间的安全间距符合防火要求，厂内道路符合要求通畅，该项目厂址选择和厂区平面布置基本符合《建筑设计防火规范》的安全要求。在落实各项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制定详细的环境风险应急预案后，本项目存在的环境风险属于可接受水平。

综合分析，若项目建设严格遵循“三同时”制度，落实环评报告中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后；从项目本身排污特点分析对环境的影响较小，因此，本项目建设从环境保护的角度是可行的。

二、措施

项目采取的污染治理措施见下表：

表 13 项目污染治理措施一览表

污染因素	污染防治措施
废水	①生活废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周围农作物追肥。
废气	① 加强管理、定期检修设备，减少无组织废气的排放。 ②同时，房间安装排风扇，加强通风。
噪声	对设备进行减震处理，选用低噪声设备，设备全部室内安装。
固废	厂区内固废分类收集、分别存放，定期外运处置，不得长期堆存。
管理	①项目必须经过环保部门验收方可投入使用。 ② 建设单位要做好环境风险应急措施，加强防范意识，确保安全生产。 ③ 积极做好清洁生产审核。


三、建议

1、加强对职工环境保护和生产安全的宣传教育工作，提高全体员工的环保意识，

做到环境保护、安全生产人人有责，并落实到每个员工身上。

- 2、项目建成后，必须经过环保部门验收方可投入使用。
- 3、要严格操作管理，切实落实各项污染防治措施。项目投产后，应确保治理设施运转正常，确保各污染物实现达标排放，以防止排放污染物对当地环境产生不利影响。
- 4、对设备要定期维护，使之在正常状态下运转，以避免产生过量噪声。
- 5、加强车间工人的劳动安全保护，切实维护工作人员的身心健康。
- 6、加强厂区及周边环境绿化，美化厂区环境。
- 7、今后，若该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是防止污染的措施发生较大变化，建议建设单位重新向环保主管部门审批环评报告。
- 8、严格执行建设项目环保“三同时”制度。
- 9、积极配合各级环保部门的监督、检查。

附件二：环评批复

乐环审表字（2013）149号
<p>审批意见：</p> <p>经建设项目集中审批小组研究和签批，对《昌乐三精电器有限公司年加工10万套机械设备配件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提出以下审批意见：</p> <p>一、该项目建设地点位于昌乐县潍昌路南、昌乐合德工贸东。法人代表赵允贵，联系电话13963695311。项目总投资65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35万元。项目占地面积2000平方米，总建筑面积815平方米。项目主要原料：铁板、二氧化碳气体等。购置冲床、剪板机、折弯机、焊机等设备22台。项目投产后，形成年加工10万套机械设备配件的能力。在落实相应的污染防治措施、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和生态保护措施后，能够满足环境保护要求，同意项目补办环保审批手续。</p> <p>二、该项目须重点落实报告表中提出的对策措施和以下要求：</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严格遵守污染防治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的“三同时”原则。 2、严格按照审批范围和生产工艺组织生产。不得新上酸洗、碱洗、电镀和喷漆等任何金属表面处理工艺。 3、项目实行雨污分流，无工艺废水产生。产生的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周围农作物追肥。 4、项目机械加工过程产生的金属碎屑粉尘及焊接烟尘，经处理满足《山东省固定源大气颗粒物综合排放标准》（DB37/1996-2011）表3中厂界排放浓度限值（其他颗粒物：1.0mg/m³）后排放。 5、通过对生产机械设备、车间及门窗采取减振、隔声等措施，确保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2类标准。 6、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铁板、铁屑等下脚料，统一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不得外排。焊接工序产生的焊渣及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集中清运，统一处理。一般工业固废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 7、项目环境保护距离设定为100米，当地政府应配合做好规划工作，在卫生防护距离内不得建设学校、医院等敏感建筑物。 8、加强安全生产管理，严格按照操作规范进行操作。该项目在生产过程中如发生污染物超标、环境信访或影响周边企业正常生产生活秩序的，必须无条件停产整顿直至搬迁。 9、搞好厂区绿化。 10、制定事故应急预案，落实各项环境风险防范措施，防止发生事故和污染危害。 11、该项目的环评评价文件批准后，其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应当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该项目的环评评价文件自批准之日起超过五年，方决定开工建设的，其环评评价文件须报我局重新审核。 12、项目建成后，向我局申请试生产，试生产三个月内必须向我局申请环保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正式生产。 <p>经办人：刘机</p>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top: 20px;">  </div>

附件三：验收监测委托书

昌乐三精电器有限公司年加工 10 万套机械设备配件项目 验收监测委托书

潍坊市道诚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我公司“年加工 10 万套机械设备配件项目”已投入生产，目前项目运行正常。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办法》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等有关规定，本项目需编制“环境保护验收报告”。

我公司委托贵单位承担本项目的环境保护验收工作，请贵单位尽快组织力量，按照有关要求，开展环评验收工作。

昌乐三精电器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十月

附件四：检测服务合同

检测服务合同

甲方：潍坊市道诚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乙方：山东道邦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规定，合同双方就《检测项目明细表》中的特征污染物的检测服务事项，经协商达成以下内容，特签订本合同。

一、服务内容、方式和要求

乙方受甲方委托对特征污染物进行取样、检测并出具检测报告，具体检测内容和费用详见《检测项目明细表》。

二、工作条件和协作事项

- 1、甲方需提前一天与乙方电话预约到厂采样时间；
- 2、甲方应保证必备的检测条件及便利的交通条件；
- 3、甲方应保证乙方在正常生产条件下接受检测；
- 4、如甲方所委托的检测项目与《检测项目明细表》所列不符，检测时将以实际情况确定最后收费额；
- 5、标准服务周期为：采样后7个工作日内出具报告。
- 6、乙方出具的检测报告仅对被送检样品和现场采取的样品负责。在任何情况下，乙方的责任不能超过乙方对样品做出的检测报告的范围。
- 7、检测结果的使用以及使用所产生的直接或间接损失，乙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 8、本合同签章后一式贰份，甲方、乙方各执壹份。

三、履行期限、地点

本合同履行期限：自2018年10月20日至2019年10月19日止。

合同签订地：昌乐

四、检测服务费及其支付方式

- 1、本检测项目服务费总计大写：壹万伍仟元整。
- 2、支付方式：
检测服务费一次付清。采样时乙方向甲方开具正规发票，甲方领取检测报告前，将本次检测服务费支付给乙方，乙方收到款项后交付报告。

五、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

双方应严格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如有违约，违约方承担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并承担一切责任和因此而发生的费用；发生纠纷时，双方尽量协商解决，若协商不成，双方应向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甲方：潍坊市道诚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潍坊市昌乐县洪阳街1002号
二福莱世家9号楼12-高组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昌乐支行

账号：1607009109020301596
法定代表人：李焕强
联系人：宋同美
电话：1565369570
日期：2018年10月20日

乙方：山东道邦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山东省潍坊高新区清池街道永春社区
健康东街7399号1701-1712室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潍坊分行营业部

账号：37001676108050168350
法定代表人：杨景斌
联系人：郑梦
电话：18560668356
日期：2018年10月20日



检测项目明细表

昌乐三精电器有限公司年加工10万套机械设备配件项目		
18765778009 朱总渣		
厂界上风向1点, 下风向 3点	颗粒物	每天4次, 连续测2天
厂界四周最大噪声处各1 点, 共4点	Leq	昼夜各1次, 测2天



附件五：验收监测期间工况情况调查表

验收监测期间工况情况记录表

验收项目名称	昌乐三精电器有限公司 年加工10万套机械设备配件项目					
	2018.10.29			2018.10.30		
现场监测时间	实际 负荷 (套/ 天)	设计 负荷 (套/ 天)	负荷率 (%)	实际 负荷 (套/ 天)	设计 负荷 (套/ 天)	负荷率 (%)
机械设备配件	320	334	95.8	325	334	97.3

建设单位签字：



附件六：环境保护管理制度

环境保护管理制度



环保管理制度

一、总 则

1、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为认真执行全面规划，合理布局，综合利用，化害为利，依靠群众，大家动手，保护环境，造福人民”的环境方针，搞好本企业的环保工作，特制定本管理制度。

2、本企业环保管理主要任务是：宣传和执行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充分、合理地利用各种资源、能源，控制和消除污染，促进本企业生产发展，创造良好的工作生活环境，使企业的经济活动能尽量减少对周围生态环境的污染。

3、保护环境人人有责。企业员工、领导都要认真、自觉学习、遵守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正确看待和处理生产与保护环境之间的关系，坚持预防为主，防治结合的方针，提倡车间清洁生产、循环利用，从源头上尽量消灭污染物，并认真执行“谁污染、谁治理”的原则。

4、企业要采取一切可能的措施，把节能减排工作当作硬任务，搞好清洁生产，做好三废排放综合治理，引进和利用先进技术，综合回收利用资源。

5、企业除贯彻、执行本制度外，还必须同时严格执行国家和各级政府有关环保的法规、制度和标准。

二、环保管理职责

公司成立公司、部门、班组三级环保管理网，开展全面、全员、全过程的环保管理和环保技术监督工作。

1、根据《环境保护法》要求，公司设置专门的环保管理部门，全面负责本企业环境保护工作的管理和监测任务，改善企业环境状况，减少企业对周围环境的污染，并协调企业与政府环保部门的工作。

2、建立企业环境保护网，由企业领导和企业环保员组成，定期召开企业环保情况报告会和专题会议，负责贯彻会议决定，共同搞好本企业的环保工作。

3、企业环保管理部门应配备必须的环保专业技术人员，并保持相对稳定。设置一名厂级领导来分管环境保护工作，并指定若干名专职环保技术员，协助领导工作。环保机构只能加强，不能削弱。

4、环保管理部门职责：

(1) 在公司分管领导负责下，认真贯彻执行国家、上级主管部门的有关环保方针、政策和法规，负责企业本企业环保工作的管理、监察和测试等。

(2) 负责组织制定环保长远规划和年度总结报告。

(3) 监督检查本公司执行“三废”治理情况，参加新建、扩建和改造项目方案的研究和审查工作，并参加验收，提出环保意见和要求。

(4) 对员工进行环保法律、法规教育和宣传，提高员工的环保意识，并对环保岗位进行培训考核。

5、公司设立环境监督员1名，以强化环境监管，落实企业节约资源，保护环境的责任。环境监督员的职责。

(1) 协助制定和完善公司环保计划、规章制度。

(2) 负责定期、不定期检查企业生产设施和污染防治设施自动监控设备的安装、入网、运行情况，并按要求记录检查台账。

(3) 负责监督企业污水、废气、固体废物、厂界噪声排放的打标情况。

(4) 负责对企业新建、扩建、改建项目执行环境影响评价及“三同时”制度情况进行监督检查，掌握企业污染减排情况，并按要求记录检查台账和污染减排台账。

(5) 按规定向环保部门报告企业污染物排放情况、污染防治设施运行情况和污染减排情况。

(6) 协助企业进行清洁生产、节能节水、污染减排等工作。

(7) 协助组织编写企业环境应急预案，对企业突发性污染事件及时向环保部门报告，并参与处理。

(8) 负责组织对本企业员工进行环保知识培训。

(9) 负责按规定要求记录各级环保部门人员来企业检查台账。

第三章 基本原则

1、企业环保工作由分管环保领导主管，搞好企业内的环保工作，并直接向企业负责人负责环保事项。

2、环保人员要重视防治“三废”污染，保护环境。要把环境保护工作作为生产管理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纳入到日常生产中去，实行生产环保一齐抓。

3、环境保护工作关系到周边环境和每个职工的身体健及企业生产发展，企业员工必须严格执行环境保护工作制度，任何违反环保工作制度，造成事故者，必根据事故程度追究责任。

4、防止“三废”污染，实行“谁污染，谁治理”的原则，所有造成环境污染和其它公害的车间都必须提出治理规划，有计划、有步骤地加以实施，企业在财力、物力、人力方面应及时给予安排解决。

5、对环保设施、设备等要认真管理，建立定期检查、维修和维修后验收制度，保证设备、设施完好，运转率达到考核指标要求，并确保备品备药的正常储备量。

6、在下达企业考核各项技术经济指标的同时，把环保工作作为评定内容之一。

7、凡新建、扩建、改造项目中的“三废”治理和综合利用工作所需资金、设备材料，必须同时列入计划，切实予以保证，在施工过程中不得以任何理由为借口排挤“三废”治理和综合利用工程的资金、设备、材料和人力等。

第四章 废水排放管理

- 1、公司废水排放标准执行国家标准，应加强对产生的生产生活污水的治理，确保废水治理达标排放。
- 2、公司应努力开发利用水循环利用技术，节约水资源，减少废水排放，力争实现污水零排放。
- 3、公司应做好污水处理设施的管理、维护和检查，做好运行记录。

第五章 废气排放管理

- 1、公司废气排放标准执行《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公司应加强对生产产生的大气污染物的治理和监测，确保达标排放。
- 2、做好设施的管理、维护和保养，做好运行记录。
- 3、公司应积极采用废气回收利用、余热余压利用技术，减少环境污染。

第六章 固体废物处置管理

- 1、公司生产产生的固体废物严格按照环保部门的要求进行落实。
- 2、能回收利用的公司应做好回收利用。
- 3、公司应有专人负责对固废进行清理和销售，保持场地道路的畅通，避免因清理不及时而影响生产。

第七章 污染事故管理

- 1、针对可能发生的水污染、大气污染等事故，公司应制定完善的《环境事故应急预案》，以有效应对突发环境污染与破坏事故，提高应急反应和救援水平。
- 2、公司《事故应急预案》应明确救援队伍职责，对信息报送、出警、现场处置、污染跟踪、调查取证、后勤保障等做出详细的规定。
- 3、公司《环境应急预案》应定期修订和演练，一般每年至少演练一次，并做好演练记录，对演练中发现问题进行分析，补充和完善预案。
- 4、公司发生环境污染事故后，应立即启动预案，并上报环保部门与政府主管部门，按照应急预案开展救援，将污染突发事故对人员、财产和环境造成的损失降至最小程度，最大限度地保障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及生态环境安全。
- 5、公司发生污染事故后，应按照《环境保护法》等法规要求，妥善做好事故的善后工作，并协助环保部门做好事故原因的调查和处理，制定出防范事故再发生的措施。

第八章 新建项目环保管理

- 1、新建项目严格执行环保设施“三同时”，即执行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
- 2、新建项目在设计施工前开展环评，并逐级上报环保部门批复。
- 3、新建项目试运行后，须向环保部门申请验收。

第九章 环保台帐与报表管理

- 1、公司环保职能管理部门负责建立、管理和保管环保台帐，及时填写环保各项数据，保证数据的真实、准确。
- 2、公司环保职能管理部门必须及时向环保部门报送环境报表，并做好数据的分析。迟报、漏报、错报一次，扣主管人员20元。
- 3、公司环保台帐或报表保管年期为三年。外单位人员借阅，必须经主管领导批准。

第十章 奖励和惩罚

- 1、凡本企业员工，在环境保护工作中，成绩明显者给予精神和物质奖励。
- 2、凡本企业员工玩忽职守，任意排放企业“三废”，造成污染环境事件，按照《环境保护法》及公司有关规章制度，视情节轻重，给予赔款、行政处罚、开除等处分，直至追究刑事责任。

第十一章 附则

- 1、本制度与国家法律、法规等部门文件有抵触时，按上级文件规定执行。
- 2、本管理制度属企业规章制度的一部分，由企业环保管理领导小组负责贯彻落实和执行。环保职能管理部门要严格执行，并监督、检查。
- 3、本制度自发布之日起实施。

附件七：防渗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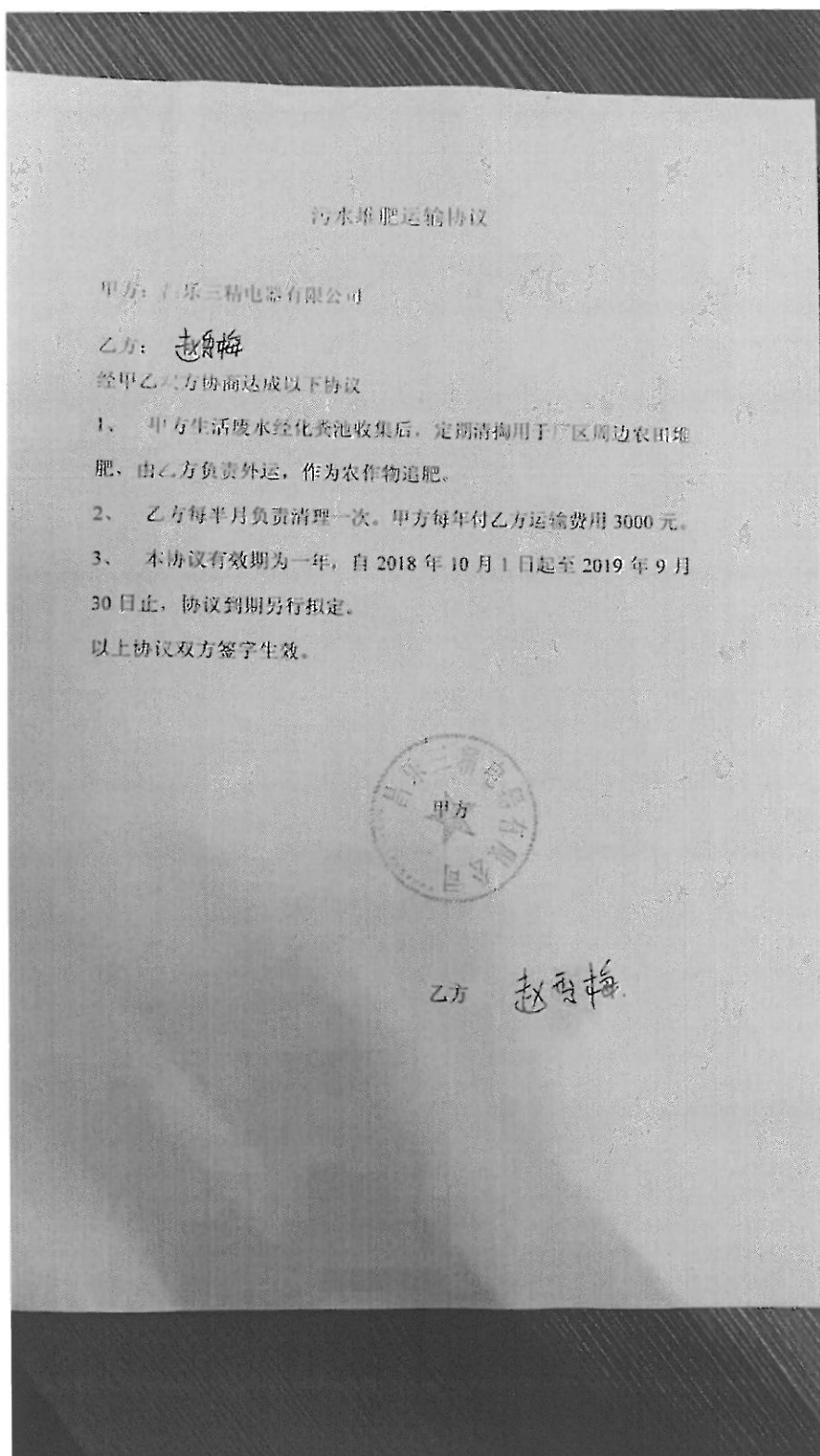
昌乐三精电器有限公司 防渗施工说明

我公司化粪池、厂区、原料储存区、固废暂存场和事故应急池均做了防渗处理。化粪池用16厘米混凝土防渗处理；厂区硬化用5厘米水泥砂浆防渗处理；原料储存区和固废暂存场使用24厘米砖和3厘米水泥砂浆防渗处理；事故应急池用16厘米混凝土防渗处理。在施工过程中派专人管理浆料配比计量，确保施工质量 and 防渗性能。

昌乐三精电器有限公司

2018年9月

附件八：污水堆肥协议



附件九：废料外售协议

6

废料购销合同

出让方（以下简称甲方）：昌乐三精电器有限公司

收购方（以下简称乙方）：邵懿

根据《合同法》和地方政府关于废旧金属收购的管理规定，为明确合同双方当事人的权利和义务，双方就甲方生产线下来的废铁板、铁屑等下脚料出售的有关事宜，达成合约如下：

第一条 协议达成

1、协议有效时间内的甲方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铁板、铁屑等下脚料交由乙方收购。

2、乙方应为合法的废旧物资回收企业，并持有合法有效的证明文件，如有违规行为，责任有乙方自负。

第二条 协议执行

1、本合同有效期自 2018 年 10 月 1 日起至 2019 年 9 月 30 日止。实际有效履约时间以乙方接受甲方确定的销售价格和本合约的其他约定为前提，否则本合同即形终止。

2、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 16 小时内上门收购，否则按照每天 1000 元罚款在保证金中扣除。

第三条 价格及付款

1、物资的收购价由招（议）标时确定，或甲乙双方协商确定，确定后的价格在有效合同期内不得变动。

2、本次协议价格为每吨 1000 元，时间 12 个月内不变。

3、付款方式：现金；

第四条 其他

1、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另行协商，可订阅补充协议。

2、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持壹份

出让方（甲方）盖章：



收购方（乙方）盖章：

邵懿



签约日期：

2018 年 10 月 1 日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72952311Y

名称 深圳市泓煜通精密五金有限公司

主体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住所 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官田社区塘坑居委塘
眼山工业区12栋金茂科技楼A栋1楼

法定代表人 邵鑫

成立日期 2008年04月16日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深圳市市场和诚信监督管理委员会商事主体信用信息公示平台（网址http://www.szcredit.com.cn）或扫描执照的二维码查询。
3. 商事主体须于每年1月1日-6月30日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年度的年度报告。商事主体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等规定向社会公示商事主体信息。



登记机关

2015年11月2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 股东及出资信息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类型	证照/证件类型	证照/证件号码
1	邵鑫	自然人	居民身份证	非公示项

■ 主要人员信息

序号	姓名	职位	序号	姓名	职位
1	邵鑫	总经理	2	张奇	监事
3	邵鑫	执行董事			

■ 分支机构信息

暂无相关信息

■ 变更信息

变更前事项	变更前内容	变更后内容	变更日期
期限变更(经营期限、营业期限、驻在期限等变更)	从2008-04-16至2018-04-16	永续经营	2018年04月22日
章程或章程修正案通过日期	1900-01-01	2018-04-18	2018年04月22日
审批项目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审查批复》	2015年11月20日
经营范围变更(业务范围变更)	五金、塑胶产品的研发与销售(不含废品收购);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以上项目均不含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规定禁止及决定需前置审批的项目)^	自动化技术解决方案的设计;五金、塑胶产品、自动化设备、CNC设备的研发与销售;国内贸易,货物及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五金、塑胶产品、自动化设备、CNC设备的生产。	2015年11月20日
地址变更(住所地址、经营场所、驻在地址等变更)	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九围一路13号一楼81(办公场所)	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官田社区塘坑居委塘坑山工业区412栋金茂科技楼A栋1楼	2015年11月20日

■ 清算信息

暂无相关信息

■ 行政许可信息

序号	许可文件编号	许可文件名称	有效期限	有效起止	许可机关	许可内容
----	--------	--------	------	------	------	------

■ 行政处罚信息

暂无相关信息

■ 知识产权出质信息

暂无相关信息

■ 其他相关信息

暂无相关信息

■ 行政处罚信息

暂无相关信息

■ 司法涉诉信息

序号	被执行人	股权数额	执行法院	执行通知书文号	类型/状态	详情
----	------	------	------	---------	-------	----

暂无相关信息

■ 动产抵押登记信息

暂无相关信息

■ 股权出质登记信息

暂无相关信息

企业自行公示信息（企业自行公示信息由企业提供，企业对其即时信息的真实性，合法性负责）

■ 股东及出资信息

暂无相关信息

■ 股权变更信息

暂无相关信息

■ 行政许可信息

暂无相关信息

■ 知识产权出质登记信息

暂无相关信息

■ 行政处罚信息

暂无相关信息

2015年报

■ 网站或网页信息

序号	名称	类型	网址
----	----	----	----


■ 对外投资信息


序号	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
----	----	--------------

序号	名称	类型	网址
■ 对外投资信息			
序号	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	

附件十：应急预案备案表与应急预案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

单位名称	昌乐三精电器有限公司	营业执照	9137072578970583
法定代表人	赵金山	联系电话	13953651757
联系人	赵金山	联系电话	13953651757
传真		电子信箱	13953651757@163.com
地址	昌乐县滩昌路南、昌乐合德工贸东		
预案名称	《昌乐三精电器有限公司年加工10万套机械设备配件项目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风险级别	L		
<p>本单位于2018年10月22日签署发布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条件具备，备案文件齐全，先报送备案。</p> <p>本单位承诺，本单位在办理备案中提供的相关文件及信息均经本单位确认，无虚假，且未隐瞒事实。</p>			
 昌乐三精电器有限公司（公章） 2018年10月22日			
预案签署人	赵金山	报送时间	2018.10.22

<p>突发环境 事件应急 预案文件 目录</p>	<p>1、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 2、环境应急预案及编制说明：环境应急预案；编制说明； 3、环境风险评估报告； 4、环境应急资源调查报告； 5、环境应急预案评审意见。</p>		
<p>备案意见</p>	<p>该单位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已于2018年10月22日收讫，文件齐全，予以备案。</p>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p>2018年10月22日</p> </div>		
<p>备案编号</p>	<p>370725-2018-219-L</p>		
<p>报送单位</p>	<p>昌乐三精电器有限公司</p>		
<p>受理部门 负责人</p>		<p>经办人</p>	

注：备案编号由企业所在地县级行政区划代码、年份、流水号、企业环境风险级别（一般L、较大M、重大H）及跨区域（T）表征字母组成。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第1次修订)

预案编号: 昌三精字[2018]06号

预案版本: [2018]版

编制单位: 昌乐三精电器有限公司

颁布日期: 2018年6月28日

昌乐三精电器有限公司

环境应急预案

批准页

文件名称：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编制（签字）：王修美

审核（签字）：周龙飞

批准（签字）：赵金川

批准时间：2018.10.22

公 章：昌乐三精电器有限公司



附件十一：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 潍坊市道诚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项目名称	年加工10万套机械设备配件项目		项目代码	建设地点	山东省潍坊市昌乐县潍昌路南、昌乐德工·贾东					
行业类别	C3351 金属配件制造		建设性质	√新建 改扩建 技术改造						
设计生产能力	年加工10万套机械设备配件	实际生产能力	年加工10万套机械设备配件	环评单位	江苏绿源工程设计研究有限公司					
环评审批部门	昌乐县环境保护局	批准文号	乐环审表字(2013)149号	环评文件类型	环境影响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18.3	竣工日期	2018.8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					
验收单位	潍坊市道诚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山东道邦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75%					
投资总概算(万元)	650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35万元	所占比例%	0.54					
实际总投资(万元)	650万元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35万元	所占比例%	0.54					
废水治理(万元)	5	废气治理(万元)	11	固废及生态(万元)	—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	年平均工作时	2400					
运营单位	昌乐三精电器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72578970583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填写)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实际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9)	全厂核定排放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0.346	1.0							
与项目有关的其它特征污染物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 2、(12) = (6) - (8) - (11)，(9) = (4) - (5) - (8) - (11) + (1)。 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量——毫克/升；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立方米；水污染物排放量——吨/年；大气污染物非

